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6-001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参股公司现金分红款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31日，根据公司参股的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2015年临时股东会关于2015年度利润预分配的决议，公司收到财务公司按股权比例分配的现金分红款5,230.50万元。

财务公司是经银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资的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50.5亿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出资为48,03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51%。公司所取得的财务公司上述5,230.50万元现金分红将计入公司2015年度的投资收益，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二、备查文件

- 1.财务公司营业执照
 - 2.财务公司转账凭证
-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5日